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Weigao Group Medical Polymer Company Limited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99)

臨時股東大會通告

茲通告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假座本公司位於中國山東省威海市世昌大道312號的註冊辦事處舉行本公司的臨時股東大會(以下簡稱「臨時股東大會」)，以審議並通過(如認為適宜)以下(或經修訂的)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動議批准委任李家淼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三年，每年酬金人民幣30,000元，並由本普通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當天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學利

山東省威海市，二零零七年一月五日

在發出此通告的當天，本公司之董事包括執行董事張華威先生、苗延國先生、王毅先生，王志範先生和吳傳明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學利先生和周淑華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嶺先生、欒建平先生及劉偉傑先生。

* 僅供識別

於中國的註冊辦事處：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威海市
世昌大道312號

附註：

- (1) 有權出席上述大會及於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派一名或(倘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多名受委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2)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七年二月二十八日(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亦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如欲在上述大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金鐘匯中心26樓。
- (3) 任何有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必須填妥隨本通知附上的回條，並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七日前交回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山東省威海市世昌大道312號。該回條可採用來人方式交回本公司，亦可以來函、電報或傳真方式寄回。
- (4)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已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H股過戶登記處標準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金鐘匯中心26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8號華懋世紀廣場8樓801室(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
- (5)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聯名持有人均可於臨時股東大會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但如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親自或委任代表出席大會，則只限排名首位之聯名持有人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就該目的而言，排名首位乃根據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股份所列出之股東名稱先後為準。

本公佈(山東威高集團醫用高分子製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山東威高集團醫用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為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概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聲明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所有意思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而所按之基準及假設均屬公平合理。

本公佈將於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出。